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收益 | 4 | 266,913 | 203,803 |
|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 | (219,322) | (173,732) |
| 毛利 | | 47,591 | 30,071 |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6 | 6,888 | 1,712 |
| 其他虧損 | 7 | (4,351) | (2,322)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921) | (4,170) |
| 行政開支 | | (47,361) | (34,756) |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7(c) | (81,000) | — |
|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4,395) | (1,219) |
| 財務費用 | 8 | (617) | (2,112) |
| 除稅前虧損 | | (84,166) | (12,796) |
| 所得稅開支 | 9 | (8,630) | (348) |
| 本年度虧損 | 10 | (92,796) | (13,144) |

* 僅供識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其他全面開支 | | | |
|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u>(6,820)</u> | <u>(1,055)</u> |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u>(99,616)</u> | <u>(14,199)</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 | <u>(92,796)</u> | <u>(13,144)</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 開支總額 | | <u>(99,616)</u> | <u>(14,199)</u> |
| 每股虧損 | | | |
| — 基本 (港幣) | 12 | <u>(0.08)</u> | <u>(0.03)</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826 | 910 |
| 應收貸款 | 13 | – | 80,000 |
| 商譽 | | – | 4,395 |
| | | 1,826 | 85,305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14 | 257,356 | 155,759 |
| 電影版權投資 | | 13,925 | – |
| 持作買賣之投資 | 15 | 55,580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726,598 | 231,917 |
| | | 1,053,459 | 387,676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6 | 55,243 | 129,399 |
| 應付貸款 | | – | 6,000 |
| 應付稅項 | | 9,926 | 1,472 |
| | | 65,169 | 136,871 |
| 流動資產淨值 | | 988,290 | 250,805 |
| 資產淨值 | | 990,116 | 336,110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7 | 23,086 | 5,771 |
| 儲備 | | 967,030 | 330,339 |
| 總權益 | | 990,116 | 336,1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將本公司名稱由「21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更改本公司名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而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與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4. 收益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電影版權投資收入(不包括稅項) | 217,701 | — |
| 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代理佣金 及服務收入 | 49,212 | 198,826 |
| 特許經營權收入 | — | 4,977 |
| | <u>266,913</u> | <u>203,803</u> |

年內，本集團與由徐崢先生(「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實益擁有的北京真樂道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北京真樂道」)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84,615,000元)收購電影版權，據此，本集團可從電影院播放所得票房銷售收入(經扣減稅項及其他政府收費、電影院扣費、行業發展基金付費以及與電影製作及發行相關的其他費用後)中分佔47.5%。

人民幣188,173,000元(相當於港幣231,597,000元)為經電影院播放所得票房銷售收入所分佔淨額(包括稅項)，而相關電影版權投資成本因而被確認為銷售成本。

5.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分析乃基於為資源配置及按所提供服務及所銷售貨品之類別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提供之資料。此乃亦為本集團部署及組織之基礎。

隨著收購中觀傳媒(控股)有限公司(「中觀傳媒」)的全部股權後，本集團從事電影版權投資及提供廣告代理服務，本集團之業務目前分為三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詳情如下：

| | |
|-------------|---------------------|
| 電影版權投資及廣告代理 | – 電影版權投資及提供廣告代理服務 |
| 香港及中國之物業代理 | – 於香港及中國提供物業代理及相關服務 |
| 證券買賣及投資 | – 證券買賣及投資 |

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 | 電影版權投資 及 廣告代理 | | 香港及中國之 物業代理 | | 證券 買賣及 投資 | | 綜合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分部收益 | | | | | | | | |
| —外部銷售(不包括稅項) | 217,701 | - | 49,212 | 203,803 | - | - | 266,913 | 203,803 |
| 分部溢利(虧損) | 33,170 | 49 | (9,690) | (5,887) | (1,832) | 865 | 21,648 | (4,973) |
| 未分配之企業收入 | | | | | | | 4,513 | 48 |
|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 | | | | | | (28,710) | (7,871) |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 (81,000) | - |
| 財務費用 | | | | | | | (617) | - |
| 除稅前虧損 | | | | | | | (84,166) | (12,796) |
| 其他資料(包括計入分部 溢利(虧損)) | | | | | | | | |
| 持作買賣之投資虧損淨額 | - | - | - | - | (1,691) | (1,280) | (1,691) | (1,280) |
| 投資及其他收入 | 2,237 | 329 | 127 | 470 | 11 | 865 | 2,375 | 1,66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4 | 2 | 605 | 810 | - | 18 | 609 | 83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 - | 84 | - | - | - | 84 | - |
|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 | - | 1,551 | 1,121 | - | - | 1,551 | 1,121 |
|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 - | 4,395 | 1,219 | - | - | 4,395 | 1,219 |

以上電影版權投資及廣告代理之分部收益(不包括稅項)均來自一名關連人士。以上呈報之香港及中國物業代理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產生之溢利(虧損)，但並未有分配未分配之企業收入(主要包括貸款利息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未分配之企業開支(主要包括收購附屬公司之虧損及行政開支)、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財務費用。此乃用作為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計量指標。

6. 投資及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銀行存款利息 | 2,335 | 550 |
| 應收貸款利息 | 4,173 | 35 |
| 雜項收入 | 380 | 509 |
| 債務證券利息 | - | 490 |
| 應收票據應計利息 | - | 128 |
| | <u>6,888</u> | <u>1,712</u> |

7. 其他虧損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持作買賣之投資虧損淨額 | (1,691) | (1,280) |
|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之虧損 | (1,109) | - |
|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1,551) | (1,121) |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 | (1,30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570 |
| 出售應收票據之收益 | - | 813 |
| | <u>(4,351)</u> | <u>(2,322)</u> |

8. 財務費用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應付貸款之利息支出 | <u>617</u> | <u>2,112</u> |

9.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稅項開支包括： | | |
| 本期稅項 | | |
| — 香港利得稅 | 371 | 348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8,282 | — |
| | <u>8,653</u> | <u>348</u> |
| 上年度超額撥備 | | |
| — 香港利得稅 | (23) | — |
| | <u>(23)</u> | <u>—</u> |
| | <u>8,630</u> | <u>348</u> |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10. 本年度之虧損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本年度之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
| 董事酬金(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6,546 | 1,350 |
| 其他員工成本 | 15,865 | 12,070 |
| 其他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539 | 595 |
| | <u>22,950</u> | <u>14,015</u> |
| 員工成本總額 | | |
| 核數師酬金 | 1,280 | 1,27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788 | 830 |
|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 (66)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87 | — |
| 辦公室物業、商舖及複印機經營租賃之款項 | 5,236 | 4,569 |
| 物業代理佣金之開支 | 34,645 | 173,602 |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382 |
| | <u>—</u> | <u>382</u> |

11.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該兩段報告期間結束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 <u>(92,796)</u> | <u>(13,144)</u> |
| | 普通股數目 | |
| | 二零一五年 千股 | 二零一四年 千股 |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1,151,121</u> | <u>485,699</u> |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沒有呈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13.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向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MCL」，現稱「Global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授出本金額港幣80,000,000元的貸款，為期兩年，年利率為8.00%，需每月支付，逾期款項為自逾期日期起按年利率16.00%計算，直至悉數清還為止。

在初步確認時，應收貸款之公平值按合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以實際利率8.00%貼現，計及到期剩餘時間。應收貸款按固定年利率8.00%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到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MCL已償還應收貸款，而利息為港幣4,173,000元已計入年內投資及其他收入。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應收賬款 | 245,647 | 126,050 |
| 減：呆賬撥備 | (7,557) | (6,551) |
| | <u>238,090</u> | <u>119,499</u> |
| 電影劇本費用之預付款 | 73 | – |
| 已支付之其他按金 | 9,365 | 2,588 |
| 預付款 | 1,676 | 213 |
| 其他應收款項 | 8,152 | 33,459 |
| | <u>257,356</u> | <u>155,759</u> |

根據投資協議中訂明的結算時間表，電影版權投資收入之應收賬款通常為電影於影院完成放映後六十日內收取。

香港物業代理分部方面，本集團給予物業發展商之信貸期平均為六十至九十日，而個人客戶則須於相關協議完成時清還款項，故一般不獲授予信貸期。中國物業代理分部方面，本集團給予物業發展商之信貸期平均為三十至六十日。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應收賬款 | | |
| 0至30日 | 1,402 | 14,276 |
| 31至60日 | 221,794 | 13,381 |
| 61至90日 | 2,282 | 19,354 |
| 91日至180日 | 3,684 | 40,755 |
| 180日以上 | 8,928 | 31,733 |
| | <u>238,090</u> | <u>119,499</u>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包括來自北京真樂道(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徐先生全資擁有)的款項為港幣222,059,000元(二零一四年：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法律索賠應收款項為港幣7,891,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8,352,000元)(載於附註18)以及並無就客戶購買一手物業而代表其支付予物業發展商之按金(二零一四年：港幣24,518,000元)。

15. 持作買賣之投資

於報告期末之持作買賣之投資包括：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上市證券： | | |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55,580 | — |

公平值乃根據相關證券於活躍市場之報價計算。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作買賣之投資已用作抵押擔保。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應付賬款 | 17,394 | 109,340 |
| 其他應付款項 | 20,607 | 8,055 |
| 應付電影版權投資 | 5,900 | — |
| 訴訟損失之撥備 (附註18) | 11,342 | 12,004 |
| | 55,243 | 129,399 |

應付賬款為港幣17,394,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09,340,000元) 主要包括應付物業顧問及合作地產代理之佣金，於收取客戶之相關代理費用時方須支付。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預收款項、董事及員工的應計成本，以及其他雜項應付賬款。

17. 股本

| | 股份數目 | 股本 港幣千元 |
|---|----------------|------------|
| 法定： | | |
| 普通股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 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 50,000,000,000 | 5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320,759,235 | 3,208 |
| 根據股份配售而發行股份 (附註a) | 64,000,000 | 640 |
| 根據公開發售股份而發行股份 (附註b) | 192,379,617 | 1,923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77,138,852 | 5,771 |
| 根據認購股份而發行股份 (附註c) | 1,701,416,556 | 17,015 |
| 發行股份予財務顧問 (附註c) | 30,000,000 | 300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08,555,408 | 23,086 |

附註：

- (a)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配售協議，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已按配售價每股股份港幣0.81元配發及發行64,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9,955,000元，擬用作新業務擴展。配售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 (b)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有關公開發售之包銷協議，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已按每股股份港幣0.50元配發及發行192,379,617股股份。公開發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92,671,000元，擬用作新業務擴展。公開發售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 (c) 根據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之認購協議和修訂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已按認購價每股股份港幣0.40元配發及發行1,701,416,556股認購股份，並向財務顧問配發及發行每股股份港幣2.70元(發行日之公允價值)之30,000,000股股份，作為支付為本集團提供的財務顧問服務。認購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72,622,000元，擬用作：(i)為本集團提供機會借助認購方(尤其是董平先生、寧浩先生及徐先生(現均為本公司董事))之豐富經驗、專長及業務聯繫發展在廣告、媒體及娛樂行業之現有業務及新業務；及(ii)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關於認購股份及發行股份予財務顧問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之通函。

18. 訴訟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中觀傳媒有限公司（「廣東中觀」）向遼寧廣播電視廣告有限公司（「遼寧廣播」）提出法律訴訟，要求收回廣告預付款人民幣9,611,000元（相當於港幣11,342,000元）（「預付款」）。預付款由第三方上海龍韻廣告傳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龍韻」）代表廣東中觀支付。

在徵詢法律意見後，本集團認為可自遼寧廣播收回之申索金額為人民幣6,687,000元。根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買賣廣東中觀之直接控股公司Sinofocus Media之權益所訂立之條款，有關款項亦由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作出擔保。因此，人民幣6,687,000元（相當於港幣7,891,000元）（二零一四年：相當於港幣8,352,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

由於預付款由上海龍韻支付，上海龍韻亦向廣東中觀提出法律索償總額人民幣9,611,000元（相當於港幣11,342,000元）（二零一四年：相當於港幣12,004,000元）。索償款項由本集團悉數支付，並計入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而本集團並無確認其他相應負債。

上海龍韻之訴訟結果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公佈，而廣東中觀於案件中獲判敗訴。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向上海龍韻悉數支付總額人民幣9,611,000元（相當於港幣11,342,000元）。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Graceful View Holdings Limited（「Graceful」）（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MUBI, Inc.（「MUBI」）（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訂立一份框架協議，透過下文概述的一系列交易進行戰略合作。

根據框架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本集團將(i)向MUBI作出10,000,000美元之戰略投資，以認購佔MUBI已發行股本8%之MUBI新股份；及(ii)與MUBI成立合資公司，透過與一個或多個持牌平台營運商合作向中國市場客戶提供在線視頻服務（包括獲得電影及視頻之版權並進行在線發行），其中將涉及(a) Graceful向為合資公司而成立之公司或其他實體（「合資實體」）注資40,000,000美元現金，以換取合資實體之已發行股本70%；(b) MUBI透過將其知識產權許可授予合資實體之方式出資，以換取合資實體之已發行股本30%；及(c) MUBI向合資實體提供若干技術及營運服務。截至本公告日期，建議交易事項尚未完成。交易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媒體及娛樂及相關業務、廣告代理業務、提供物業代理及相關服務以及證券買賣及投資。自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起，本集團逐步實現業務多元發展，積極涉足傳媒及娛樂及相關業務，包括策劃、投資電視劇和電影業務，該等業務大部份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自業務多元發展及引入策略股東和全新管理團隊後的短短數月內，本集團已與多家公司簽訂協議，積極投資具潛力的電影作品及擬拓展在線影視視頻平台等相關業務。其中，本集團與兩位重量級導演股東兼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及徐崢先生簽訂了獨家服務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兩位導演股東將為本集團每三年導演一至兩部電影作品，大大提升了本集團在影視內容開發及創作方面的能力。

更改公司名稱

為更清晰反映本集團已拓展至中國傳媒及與傳媒相關業務，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將其名稱由「21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此外，本公司亦已正式採用新中文名稱「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之英文簡稱「HUANXI MEDIA」及中文簡稱「歡喜傳媒」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起正式生效。

電影版權投資及廣告代理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影版權投資及廣告代理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收入及分部溢利分別為港幣217,701,000元（二零一四年：無）和港幣33,17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49,000元），主要來自本集團擁有47.5%票房收益權的電影《港囧》。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與北京真樂道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北京真樂道」）訂立協議，以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84,615,000元）收購北京真樂道於電影《港囧》的票房收益權，以享《港囧》首映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六年內在中國電影院及中國境外電影院所得淨收入的47.5%，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並於年內入賬。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東陽映月影視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訂立電影投資協議，投資人民幣11,8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3,925,000元）於華語合家歡動畫電影《年獸大作戰》，以獲得此動畫電影的淨收入扣除主要製作團隊分紅後20%之收入。此收益權的有效期乃《年獸大作戰》自首次公映日期起計為期九年。《年獸大作戰》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八日，即農曆大年初一於中國首映。預計來自《年獸大作戰》的收益貢獻將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起陸續反映。

香港及中國物業代理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代理業錄得收益及分部虧損分別為港幣49,212,000元和港幣9,690,000元，較去年的收益港幣203,803,000元和分部虧損港幣5,887,000元分別減少約75.9%和增加64.8%，主要由於(i)香港政府繼續施行樓市調控措施令物業成交宗數大幅減少，(ii)香港物業代理競爭激烈，及(iii)並無分配額外現金資助客戶多次註冊地產開發商推出的新項目所致。由於物業代理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對此業務將採取審慎態度，以確保為股東帶來最佳的回報。

證券買賣及投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證券買賣及投資分部錄得分部虧損為港幣1,832,000元（二零一四年：分部溢利港幣865,000元），主要是由於可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所致。

於年結後，在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本集團與營運國際知名的精選在線視頻點播平台之MUBI, Inc.（「MUBI」）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擬以10,000,000美元認購佔MUBI已發行股本8%之新股份。同時，本集團亦計劃與MUBI成立一家合資公司，其中本集團擬向為合資公司而成立之公司或其他實體（「合資實體」）注資40,000,000美元現金，以獲得合資實體已發行股本之70%，而MUBI則擬透過把其知識產權許可授予合資實體之方式出資，以換取合資實體之30%股權。合資實體將透過與一個或多個持牌平台營運商合作，向大中華區市場客戶提供在線視頻服務，以在線發行本集團開發、投資或持有版權之電影及視頻。由於訂約各方尚未就相關交易事項達成協議，於本公告日期，上述交易事項尚未完成，本公司將就交易的進一步的詳情適時另行刊發相關公告。

財務回顧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收益為港幣266,913,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03,803,000元），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港幣92,79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13,144,000元）。年內虧損主要由於(i)物業代理分部之物業銷售交易大幅減少所致；以及(ii)有關向財務顧問就認購股份而發行股份之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為港幣81,000,000元。撇除該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港幣11,796,00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錄得投資及其他收入為港幣6,888,000元，較去年港幣1,712,000元大幅增加302.3%，主要由於應收貸款利息及銀行存款利息分別增加港幣4,138,000元及港幣1,785,000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銷售及分銷成本為港幣921,000元，較二零一四年的港幣4,170,000元減少77.9%。有關減少是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業務計劃拓展海外物業代理業務進行市場研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行政開支為港幣47,361,000元，較二零一四年的港幣34,756,000元增加36.3%。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擴展及發展電影版權投資及廣告代理業務之開支所致。

於年內，就認購事項所支付財務顧問服務費用而發行30,000,000股股份之公允價值為港幣81,000,000元被確認為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商譽賬面值金額進行減值測試，以釐定潛在減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淨值已全部分配至香港物業代理分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減值虧損為港幣4,395,000元，此乃基於香港物業代理分部的過往表現以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及香港物業代理市場潛在盈利能力（計及二零一五年二月推出的新降溫措施的影響及香港物業代理的激烈競爭）的預期。因此，董事認為，彼等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對潛在盈利能力未能達成，故調整估值假設及現金流量預期以作更保守估計並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每股虧損為港幣0.08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03元)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0.43元(二零一四年：港幣0.58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來源

本集團資本支出、日常營運及投資資金主要來自其營運產生的現金及股本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為港幣988,290,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50,805,000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726,598,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231,917,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權益為港幣990,116,000元(二零一四年：港幣342,110,000元)，且並無借款(二零一四年：港幣6,0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與負債率(即總借貸對總資本的百分比)為零(二零一四年：1.8%)。總資本按總權益加總借貸計算。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2,308,555,408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已發行普通股(「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之股本有以下變動：

- a.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向董事所授出一般授權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之配售協議，按配售價每股股份港幣0.81元向不少於六名個人投資者配發及發行64,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該等投資者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配售價每股港幣0.81元較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即釐定配售事項條款之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港幣0.99元折讓約18.18%。每股股份的淨配售價(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港幣0.78元，而已發行股份之總面值為港幣640,000元。來自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港幣49,955,000元擬用作擴展新業務，即提供按揭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約港幣7,255,000元已用作償還應付貸款和應計利息，而餘下之所得款項淨額港幣42,700,000元已用於投資香港上市之證券。

- b.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按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新股份之基準及公開發售之方式，以認購價每股股份港幣0.50元向本公司合資格股東進一步配發及發行192,379,617股股份（「公開發售」）。來自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92,671,000元擬用作擴展新業務，即提供按揭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港幣80,000,000元已用於融資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為期兩年，而餘下之所得款項淨額為港幣12,671,000元已用於投資香港上市之證券。
- c.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與Newwood Investments Limited、多樂有限公司、泰穎有限公司、泰嶸控股有限公司、騰龍國際有限公司、金耀投資有限公司、Dayunmony Investment Corporation、Concept Best Limited及瑞東環球有限公司（統稱「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及修訂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701,416,556股新股份（「認購股份」），發行價為每股股份港幣0.40元（「認購事項」），認購價總值為港幣680,567,000元。本公司亦同意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報酬股份」），作為就認購事項向財務顧問支付之財務顧問服務費。新配發之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之已發行股本約294.8%及本公司於認購日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報酬股份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73.7%。每股股份之認購價為港幣0.40元較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四日（即釐定認購事項條款之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港幣1.92元折讓約79.17%。淨認購價（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每股股份港幣0.395元，而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約港幣17,014,000元。來自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港幣672,622,000元（不包括將以報酬股份償付之認購事項相關財務顧問費）擬用作(i)為本集團提供機會借助認購方之豐富經驗、專長及業務聯繫發展在廣告、媒體及娛樂行業之現有業務及新業務；及(ii)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約港幣186,830,000元已用作投資本集團之電影，約港幣2,018,000元已用作投資香港上市之證券，約港幣1,000,000元已用作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約港幣22,279,000元已用作本集團之營運開支，而餘下之所得款項淨額港幣460,495,000元仍未動用，並存置於香港之持牌銀行。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抵押資產（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以Kingbox Investments Limited（「Kingbox」）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無限期股權質押協議及Kingbox應付本公司之股東貸款作為應付貸款港幣6,000,000元之抵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Kingbox及其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與股東貸款分別為港幣42,400,000元及港幣18,300,000元。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所面對美元之外匯風險極低。然而，人民幣波動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及表現造成影響。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惟將會密切注視人民幣匯率走勢，並採取適當措施盡量減低匯率波動可能造成之任何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

於年內，本集團不斷定期檢討利潤中心的風險及信貸監控制度，以改善整體監控制度並減低信貸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本公告附註18所載列之訴訟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訴訟

訴訟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32名（二零一四年：24名）僱員及167名（二零一四年：249名）代理。本集團已制訂有效的薪酬政策並予以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方案極具競爭力，與現有行業內慣例看齊且與個人表現掛鈎。此外，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及績效花紅計劃以獎勵傑出僱員。

展望

儘管過去一年中國整體經濟放緩，而市場預期中國整體經濟增速亦將會放緩，但市場普遍看好中國電影產業及新媒體等相關的行業。加上在中央政府大力鼓勵「互聯網+」及去年初次審議通過了《電影產業促進法(草案)》的利好政策下，中國電影及新媒體更被認定為國家「朝陽」行業，前景尤見亮麗。雖然目前中國的媒體和娛樂產業市值已高達1,800億美元，但中國娛樂產業的很多細分部門仍然在以每年兩位元數的速度增長，而增長勢頭有繼續上升的趨勢。

隨著中國中產階級生活水準不斷提高，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也刺激了娛樂產業的發展。在國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連續多年不斷攀升，民眾對影視娛樂產業等精神文化層次需求高速增長，國產電影票房持續呈現復合遞增式增長的背景，我們堅信與電影相關的娛樂產業，會繼續擔綱當下及未來中國國民經濟的支柱產業之一，並在可預見的未來能維持其高速發展的趨勢，本集團將積極把握行業發展的最佳時機及優勢，憑藉本集團管理層於中國影視行業的豐富經驗、以及在董事會及策略股東寧浩先生及徐崢先生等大力支持下，進一步致力多元拓展業務，並將調撥更多資源於中國媒體及娛樂行業。同時，本集團亦會繼續積極發掘與更多具實力及潛質的國內外導演合，以豐富本集團影視產品內容，從而鞏固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影視發行以及製作投資方面的競爭優勢。本集團擬每年開發或投資最少一部電影或電視連續劇，目標是為股東爭取更佳的回報。

另一方面，在中央政府大力推動「互聯網+」的大環境下，預期中國互聯網的內容創作大潮將體現在文化娛樂產業的各個方面。以視頻網站為代表、影視機構為輔助的互聯網內容創作產業鏈將形成。本集團預期新媒體影視平台將成為未來中國娛樂影視發展的新趨勢。互聯網及移動新媒體取代電視及傳統於電影院播放的電影、成為大眾媒體的日子指日可待。互聯網及移動新媒體將帶動中國整個娛樂產業的變革，而此革命在「互聯網+」的大環境下將繼續深化並產生深遠影響。

中國的電影市場近年正高速發展，要滿足中國觀眾對優質在線內容日益增長的需求，在線電影視頻服務就必須要提供更加精彩的獨家內容。為把握現今新媒體視頻市場的商機，本集團擬透過與一個或多個持牌中國在線廣播平台營運商合作，目標向大中華地區的在線用戶提供更多元化及優質的在線影視視頻產品。加上本集團在創作及獲取原創影片方面所擁有的深厚實力，為中國觀眾帶來功能強大且人性化的在線影視平台。憑藉本集團在影視內容創作的豐富經驗，以及管理團隊對中國媒體及娛樂行業的敏銳觸角，本集團擬為拓展的在線影視服務平台上，注入更多與眾不同、新穎且迎合市場需求的影視新元素，為本集團在新媒體業務上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注入源源動力。

同時，本集團將最大限度發揮管理團隊及導演股東於媒體及娛樂行業的資源及優勢，繼續積極發掘與優秀夥伴合作的機會，同時密切關注行業發展機遇，緊貼快速增長的中國影視市場，全力推進本集團的傳媒及娛樂相關業務，以進一步鞏固並擴大本集團的競爭優勢，矢志推動本集團業務長期可持續發展。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貫徹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之原則且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設並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之前，董事會主席（「主席」）為李雄偉先生。李雄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後，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起並無專門指定董事會主席，直至董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獲調任為董事會主席。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執行董事項紹琨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董平先生仍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之職務，以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而項紹琨先生則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日常企業管理事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成員內的職責分工符合企管守則的要求。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起，董平先生獲調任為董事會主席，自此起本集團已遵守企管守則第A.2.1條，將主席職務（由董平先生擔任）及行政總裁職務（由項紹琨先生擔任）分開由不同人士履行。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隨着李雄偉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和執行董事及趙仲明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們分別離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和成員，本公司未能符合企管守則第A.5.1條提名委員會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主持的規定。此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數目低於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規定的最低人數要求。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文剛銳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離任提名委員會成員。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隨着徐傳陞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平先生與李小龍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上述規定獲遵守。

審閱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常規，並就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進行討論，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之初步公告所載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初步公告進行任何核證工作。

承董事會命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項紹琨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及項紹琨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徐崢先生、高志凱先生及蘇澤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傳陞先生、李小龍先生及黃德銓先生。